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北市新莊區民安路429巷1號

電話：(02)22022241

## § 目 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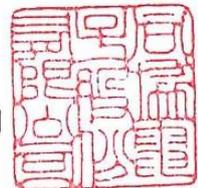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54		六~二七
(七) 關係人交易	54		二八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5		二九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其他事項	55		三十
(十二)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6~57		三一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7、61~62、64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7、63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7~58、65		三二
4. 主要股東資訊	66		三二
(十五) 部門資訊	58~60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劉 定 泮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同協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同協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同協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同協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同協集團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因市場需求及規格等因素導致存貨滯銷或過時，須提列呆滯損失。截至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帳列存貨淨額為 39,354 仟元，佔合併資產負債表總資產 5%（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一），相關會計政策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六)及附註五。由於呆滯損失係管理階層依據存貨庫齡狀況及歷史經驗所估計之比率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本會計師認為此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因此將存貨呆滯損失適當性之評估視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同協集團提列存貨呆滯損失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評估用以計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提列方法之合理性；於存貨實地盤點時，觀察久未異動之存貨是否已列入存貨呆滯之評估；取得同協集團存貨庫齡分析表，驗證存貨庫齡之真實性及驗算年底存貨呆滯損失計算之正確性；複核存貨庫齡狀況，比較歷史提列呆滯損失及存貨於以往年度實際處分之情形，以評估存貨呆滯損失之適足性。

#### **其他事項**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同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同協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同協集團之治理單位（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同協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同協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同協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同協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廖 婉 怡

廖婉怡



會計師 陳 蓓 旬

陳蓓旬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65,294	19	\$ 111,649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七)	5,399	1	710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九)	218,092	26	185,450	21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十及二一)	425	-	138	-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十及二一)	81,504	9	136,326	16
1200	其他應收款	2,017	-	1,77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	-	1,730	-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一)	39,354	5	53,685	6
1410	預付款項	744	-	1,212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512,829</u>	<u>60</u>	<u>492,672</u>	<u>5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四及八)	2,857	1	3,586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二五及二九)	288,176	34	345,398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四)	18,131	2	20,792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五及二九)	15,735	2	15,955	2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六)	428	-	51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三)	9,099	1	5,170	1
1920	存出保證金	969	-	969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35,395</u>	<u>40</u>	<u>392,382</u>	<u>4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848,224</u>	<u>100</u>	<u>\$ 885,05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四及七)	\$ 213	-	\$ 8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七)	41,885	5	58,726	7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八)	30,934	4	32,582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2,000	-	1,065	-
22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四)	2,486	-	2,451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二一)	5,602	1	2,49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83,120</u>	<u>10</u>	<u>97,324</u>	<u>11</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23,365	3	23,024	3
2580	租賃負債 (附註四及十四)	4,029	-	6,515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7,265	1	13,436	1
2645	存入保證金	910	-	89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5,569</u>	<u>4</u>	<u>43,872</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118,689</u>	<u>14</u>	<u>141,196</u>	<u>16</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十)				
3110	股本—普通股	587,781	69	587,781	66
3200	資本公積	13,678	2	13,665	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0,038	15	130,038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7,828	5	39,024	4
3350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 6,161)	( 1)	11,178	1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1,705	19	180,240	20
3490	其他權益	( 33,629)	( 4)	( 37,828)	( 4)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729,535</u>	<u>86</u>	<u>743,858</u>	<u>8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848,224</u>	<u>100</u>	<u>\$ 885,05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每股盈餘（虧損）為  
新台幣元外，餘係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10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二一）	\$ 386,965	100	\$ 500,652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	368	-	185	-
4190	銷貨折讓	406	-	471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386,191	100	499,996	1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二）				
5110	銷貨成本	315,422	82	393,070	78
5900	營業毛利	70,769	18	106,926	22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28,621	8	33,899	7
6200	管理費用	63,332	16	63,993	1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9,120	2	10,289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01,073	26	108,181	22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二）	( 12 )	-	( 22 )	-
6900	營業損失	( 30,316 )	( 8 )	( 1,277 )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	4,452	1	2,893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	1,027	1	3,98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4,812	1	( 1,548 )	-
7050	財務成本	( 112 )	-	( 97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179	3	5,232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利(損)	(\$ 20,137)	( 5)	\$ 3,955	1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三)	( 204)	-	3,506	1
8200	本年度淨利(損)	( 19,933)	( 5)	449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九)	1,748	-	( 5,453)	(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附註二十及二七)	( 729)	-	39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二三)	( 350)	-	1,09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28	1	80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5,597	1	( 3,166)	( 1)
8500	綜合損益總額	(\$ 14,336)	( 4)	(\$ 2,717)	( 1)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9,933)	( 5)	\$ 449	-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19,933)	( 5)	\$ 449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4,336)	( 4)	(\$ 2,717)	( 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14,336)	( 4)	(\$ 2,717)	( 1)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0.34)		\$ 0.01	
9850	稀 釋	(\$ 0.34)		\$ 0.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	(\$ 20,137)	\$ 3,95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8,382	95,184
A20200	攤銷費用	162	27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淨損失	214	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淨利益	( 463)	( 788)
A20900	利息費用	112	97
A21200	利息收入	( 4,452)	( 2,893)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失	12	22
A23700	存貨跌價損失	1,587	1,152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1,185	71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235)	33,633
A31130	應收票據	( 287)	24
A31150	應收帳款	53,734	( 3,27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 15)	2,631
A31200	存 貨	( 16,169)	( 65,254)
A31230	預付款項	468	1,50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171	( 1,495)
A32150	應付帳款	( 16,682)	( 16,70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 1,648)	( 4,48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10	53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423)	( 15,454)
A33000	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92,626	29,38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210	2,836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112)	( 9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926)	( 1,62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5,798	30,50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4,813)	(\$ 68,40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二 五)	( 7,644)	( 1,38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	12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78)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2,533)	( 69,77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2,451)	( 2,467)
C04500	支付母公司業主股利	-	( 6,123)
C09900	未領取逾期股利	13	10
C04700	現金減資	-	( 24,491)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438)	( 33,071)
DDDD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18	27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53,645	( 72,07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1,649	183,724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5,294	\$ 111,64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係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係於 61 年 12 月設立於新北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為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小家電、小五金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母公司股票自 89 年 9 月 28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適用上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適用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母公司及由母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附表三及五。

####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七。

##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金融負債

###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3. 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金融工具於簽訂衍生金融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 1. 銷售貨物收入

銷售貨物收入來自相關零組件之銷售。於貨物交付時，客戶對貨物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

###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 (十五)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時之稅率衡量。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存貨呆滯損失

存貨係以庫齡狀況評估其呆滯情形，並依歷史經驗估計其成本減損金額之百分比，作為存貨呆滯損失評估之基礎。

##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7	\$ 108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5,098	58,946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110,049	52,595
	<u>\$ 165,294</u>	<u>\$ 111,649</u>

銀行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活期存款	0.05%~1.05%	0.030%~0.100%
銀行定期存款	0.975%~4.00%	0.060%~1.70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基金受益憑證	\$ 5,016	\$ -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383	7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5,399</u>	<u>\$ 710</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未指定避險）		
— 遠期外匯合約	<u>\$ 213</u>	<u>\$ 8</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仟元）
<u>111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23.1.31~2023.4.28	USD 750/NTD 22,997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2023.1.30~2023.6.27	USD 270/RMB 1,885
<u>110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新台幣	2022.1.28~2022.5.31	USD 2,600/NTD 72,318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兌人民幣	2022.1.27~2022.6.28	USD 610/RMB 3,946

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其財務避險策略係以達成規避大部分市場價格風險為目的。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權益工具投資		
未上市（櫃）普通股	<u>\$ 2,857</u>	<u>\$ 3,586</u>

上述未上市股票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受限制存款	\$ 4,411	\$ 2,171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213,681</u>	<u>183,279</u>
	<u>\$ 218,092</u>	<u>\$ 185,450</u>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1.030%~2.100%及0.380%~2.100%。

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受限制存款主要係設定質押做為購買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保證金，請參閱附註二九，利率皆為0%。

####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25	\$ 138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425</u>	<u>\$ 138</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1,504	\$ 136,326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81,504</u>	<u>\$ 136,326</u>

##### (一) 應收票據

合併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20天。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若到期未兌現，則全數認列減損損失。

於資產負債表日無已逾期而合併公司尚未提列備抵損失之應收票據。

##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貨物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20 天。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管理階層定期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對其追索，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 81,504	\$ -	\$ -	\$ -	\$ -	\$ -	\$ 81,50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 81,504</u>	<u>\$ -</u>	<u>\$ -</u>	<u>\$ -</u>	<u>\$ -</u>	<u>\$ -</u>	<u>\$ 81,504</u>

###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	-	-	-	-	100%	-
總帳面金額	\$136,326	\$ -	\$ -	\$ -	\$ -	\$ -	\$136,32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	-	-
攤銷後成本	<u>\$136,326</u>	<u>\$ -</u>	<u>\$ -</u>	<u>\$ -</u>	<u>\$ -</u>	<u>\$ -</u>	<u>\$136,326</u>

##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8,088	\$ 9,867
在 製 品	10,193	16,464
製 成 品	20,662	26,349
商 品	411	1,005
	<u>\$ 39,354</u>	<u>\$ 53,685</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313,529	\$ 391,796
存貨跌價損失	1,587	1,152
存貨淨盤損	306	122
	<u>\$ 315,422</u>	<u>\$ 393,070</u>

## 十二、子 公 司

###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控股公司	100%	100%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沖壓零件及 小家電組裝等	100%	100%

##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自用

成 本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8,532	\$ 204,899	\$ 173,685	\$ 8,367	\$ 300,557	\$ 637	\$ 796,677
增 添	-	-	578	-	7,066	-	7,644
自製模具重分類	-	-	-	-	28,893	-	28,893
處 分	-	-	( 357)	( 2,370)	( 72,049)	-	( 74,776)
淨兌換差額	-	2,953	2,576	97	1,341	-	6,96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08,532</u>	<u>207,852</u>	<u>176,482</u>	<u>6,094</u>	<u>265,808</u>	<u>637</u>	<u>765,405</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140,557	141,426	7,506	161,153	637	451,279
處 分	-	-	( 355)	( 2,370)	( 72,037)	-	( 74,762)
折舊費用	-	8,242	2,447	263	84,355	-	95,307
淨兌換差額	-	1,871	2,170	87	1,277	-	5,405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u>	<u>150,670</u>	<u>145,688</u>	<u>5,486</u>	<u>174,748</u>	<u>637</u>	<u>477,229</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08,532</u>	<u>\$ 57,182</u>	<u>\$ 30,794</u>	<u>\$ 608</u>	<u>\$ 91,060</u>	<u>\$ -</u>	<u>\$ 288,176</u>

(接次頁)

(承前頁)

成 本						租 賃 權 益		合 計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改	良	
110年1月1日餘額	\$ 108,532	\$ 204,224	\$ 173,387	\$ 8,345	\$ 250,645	\$ 637		\$ 745,770
增 添	-	-	-	-	1,509	-		1,509
自製模具重分類	-	-	-	-	128,705	-		128,705
處 分	-	-	( 290)	-	( 80,380)	-		( 80,670)
淨兌換差額	-	675	588	22	78	-		1,36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108,532</u>	<u>204,899</u>	<u>173,685</u>	<u>8,367</u>	<u>300,557</u>	<u>637</u>		<u>796,677</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132,081	138,755	7,091	160,260	637		438,824
處 分	-	-	( 290)	-	( 80,346)	-		( 80,636)
折舊費用	-	8,069	2,469	395	81,179	-		92,112
淨兌換差額	-	407	492	20	60	-		979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u>140,557</u>	<u>141,426</u>	<u>7,506</u>	<u>161,153</u>	<u>637</u>		<u>451,279</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08,532</u>	<u>\$ 64,342</u>	<u>\$ 32,259</u>	<u>\$ 861</u>	<u>\$ 139,404</u>	<u>\$ -</u>		<u>\$ 345,398</u>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 築 物	
主 建 物	15 至 20 年
裝 修 工 程	5 至 15 年
機 器 設 備	3 至 20 年
運 輸 設 備	4 至 5 年
其 他 設 備	2 至 5 年
租 賃 權 益 改 良	2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 十四、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成 本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111年1月1日餘額	\$ 26,391		\$ 4,922	\$ 31,313
淨兌換差額	327		-	32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26,718</u>		<u>4,922</u>	<u>31,640</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9,209		1,312	10,521
折舊費用	1,598		1,257	2,855
淨兌換差額	133		-	133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10,940</u>		<u>2,569</u>	<u>13,509</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5,778</u>		<u>\$ 2,353</u>	<u>\$ 18,131</u>

(接次頁)

(承前頁)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成 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23,096		\$ 4,859			\$ 27,955	
增 添	6,118		1,987			8,105	
處 分	( 2,898)		( 1,924)			( 4,822)	
淨兌換差額	75		-			75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26,391</u>		<u>4,922</u>			<u>31,313</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10,480		1,981			12,461	
折舊費用	1,597		1,255			2,852	
處 分	( 2,898)		( 1,924)			( 4,822)	
淨兌換差額	30		-			3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9,209</u>		<u>1,312</u>			<u>10,521</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7,182</u>		<u>\$ 3,610</u>			<u>\$ 20,792</u>	

(二) 租賃負債

	租賃期間	折 現 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 地	5年	1.375%~ 1.645%	\$ 4,124	\$ 5,326
建 築 物	3~5年	1.375%~ 1.645%	<u>2,391</u>	<u>3,640</u>
			6,515	8,966
減：列為流動部分			( <u>2,486</u> )	( <u>2,451</u> )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4,029</u>	<u>\$ 6,515</u>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母公司承租土地及建築物作為廠房及辦公室使用，租賃期間為3~5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母公司對所租賃之土地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大陸子公司之土地使用權係以直線法基礎按50年攤銷。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216	\$ 22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779</u>	<u>\$ 2,785</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及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4,634	\$	7,923		\$	22,557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602			6,602
折舊費用		-		220			22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822			6,822
111年12月31日淨額	\$	14,634	\$	1,101		\$	15,735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及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14,634	\$	7,923		\$	22,557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6,382			6,382
折舊費用		-		220			22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6,602			6,602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4,634	\$	1,321		\$	15,955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建築物係以直線基礎按35年之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截至111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為29,029仟元，該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合併公司參考內政部不動產資訊平台之不動產交易價格做為市場證據進行評價。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九。

於111年12月31日，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1年	\$ 228	\$ 228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017
新 增	78
處 分	( 44)
淨兌換差額	<u>8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6,131</u>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5,505
攤銷費用	162
處 分	( 44)
淨兌換差額	<u>8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5,703</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428</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6,453
處 分	( 454)
淨兌換差額	<u>18</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6,017</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5,664
攤銷費用	277
處 分	( 454)
淨兌換差額	<u>18</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5,505</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512</u>

上述電腦軟體係以直線基礎按3至7年攤銷。

十七、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平均賒帳期為3個月，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十八、其他應付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767	\$ 19,471
應付加工費	4,038	5,252
應付營業稅	1,739	1,092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付勞健保	\$ 1,491	\$ 1,673
應付勞務費	1,444	1,509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	266
其他	<u>2,455</u>	<u>3,319</u>
	<u>\$ 30,934</u>	<u>\$ 32,582</u>

##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母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中華民國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尚無員工且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大陸地區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支付予計畫之已到期提撥金額分別為 455 仟元及 519 仟元，帳列淨確定福利負債項下。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母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母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7%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臺灣銀行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合併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60,756	\$ 57,96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3,946)	( 45,046)
提撥短絀	6,810	12,91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6,810</u>	<u>\$ 12,917</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1年1月1日餘額	\$ 57,963	(\$ 45,046)	\$ 12,917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510	-	510
利息費用(收入)	290	( 230)	60
認列於損益	800	( 230)	5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3,741)	( 3,741)
精算利益—財務假設 變動	( 2,741)	-	( 2,741)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734	-	4,7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93	( 3,741)	( 1,748)
雇主提撥	-	( 4,929)	( 4,929)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0,756</u>	<u>(\$ 53,946)</u>	<u>\$ 6,810</u>
110年1月1日餘額	\$ 70,633	(\$ 47,702)	\$ 22,931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363	-	1,363
利息費用(收入)	326	( 249)	77
認列於損益	1,689	( 249)	1,4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681)	( 681)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 假設變動	1,277	-	1,277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857	-	4,8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134	( 681)	5,453
雇主提撥	-	( 6,165)	( 6,165)
雇主直接支付數	( 10,742)	-	( 10,742)
福利支付—計畫資產支付數	( 9,751)	9,751	-
	( 20,493)	3,586	( 16,90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57,963</u>	<u>(\$ 45,046)</u>	<u>\$ 12,917</u>

確定福利計畫認列於損益之金額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 243	\$ 614
推銷費用	135	340
管理費用	50	126
研究發展費用	<u>142</u>	<u>360</u>
	<u>\$ 570</u>	<u>\$ 1,440</u>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公司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75%	0.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250%	2.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036</u> )	(\$ <u>1,145</u> )
減少 0.25%	<u>\$ 1,062</u>	<u>\$ 1,178</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1,034</u>	\$ <u>1,140</u>
減少 0.25%	( <u>\$ 1,014</u> )	( <u>\$ 1,114</u> )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1,687</u>	\$ <u>1,723</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9年	8.0年

## 二十、權益

### (一) 股本

#### 普通股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10,000</u>	<u>110,000</u>
額定股本	<u>\$ 1,100,000</u>	<u>\$ 1,1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58,778</u>	<u>58,778</u>
已發行股本	<u>\$ 587,781</u>	<u>\$ 587,78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母公司為調整資本結構及提昇股東權益報酬率，於 110 年 7 月 15 日股東常會擬議辦理現金減資退還股東股款，減資金額為 24,491 仟元，銷除股份 2,449 仟股，預計減資比率約為 4% 及每股退回股款現金約新台幣 0.4 元，每仟股換發約 960 股。上述現金減資案業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於 110 年 8 月 9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 110 年 8 月 31 日為減資基準日，另訂定 110 年 10 月 29 日為減資換發股票基準日。

###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1,558	\$ 11,558
庫藏股票交易	2,063	2,063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受領股東贈與(2)	<u>57</u>	<u>44</u>
	<u>\$ 13,678</u>	<u>\$ 13,66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受領股東贈與係因股東逾時效未領取之股利，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母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母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應分派之股息及紅利、資本公積或法定盈餘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並以現金分派者，授權經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辦理，並報告股東會。

母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母公司產業生命週期正處於穩定成長的階段，故股利分派時為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就當年度所分配股利 10% 以上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母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母公司分別於 111 年 6 月 23 日及 110 年 7 月 15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之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 元 )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1,196)	( 1,603)		
現金股利	-	6,123	\$ -	\$ 0.10

110 年度稅後淨利扣除直接借記未分配盈餘之其他綜合損益後為負數，因是本公司於 111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僅擬議依規定迴轉特別盈餘公積，該分配項目已於 111 年 6 月 2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109 年度之現金股利於 110 年 3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分配，其餘盈餘分配項目於 110 年 7 月 15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本公司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u>盈 虧 撥 補 案</u>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413)

有關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首次採用 IFRS 提列數	\$ 37,415	\$ 37,415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u>413</u>	<u>1,609</u>
	<u>\$ 37,828</u>	<u>\$ 39,024</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合併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係直接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600	\$ 205
本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 <u>729</u> )	<u>395</u>
年底餘額	( <u>\$ 129</u> )	<u>\$ 600</u>

二一、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客戶合約收入</u>		
商品銷貨收入	<u>\$ 386,191</u>	<u>\$ 499,996</u>

(一) 合約餘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110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十)	<u>\$ 81,929</u>	<u>\$ 136,464</u>	<u>\$ 133,825</u>
合約負債(帳列其他流動 負債)			
商品銷貨	<u>\$ 3,010</u>	<u>\$ 1,462</u>	<u>\$ 1,095</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貨	<u>\$ 1,462</u>	<u>\$ 1,095</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三「部門資訊」。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商品銷貨收入		
-111年履行	\$ -	\$ 1,462
-112年履行	<u>3,010</u>	<u>-</u>
	<u>\$ 3,010</u>	<u>\$ 1,462</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1年度	110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淨損失	<u>(\$ 12)</u>	<u>(\$ 22)</u>

(二) 利息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	<u>\$ 4,452</u>	<u>\$ 2,893</u>

(三)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三十)	\$ -	\$ 3,178
營業租賃租金收入	765	765
其他收入	262	41
	<u>\$ 1,027</u>	<u>\$ 3,984</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4,563	(\$ 2,28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利益	463	7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損失	( 214)	( 8)
其他	-	( 45)
	<u>\$ 4,812</u>	<u>(\$ 1,548)</u>

(五)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4,074	\$ 91,173
營業費用	4,308	4,011
	<u>\$ 98,382</u>	<u>\$ 95,18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管理費用	<u>\$ 162</u>	<u>\$ 277</u>

(六)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 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u>\$ 260</u>	<u>\$ 261</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 5,025	\$ 5,134
確定福利計畫	570	1,440
	<u>5,595</u>	<u>6,574</u>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費用	\$ 105,508	\$ 118,901
勞健保費用	6,684	7,420
其他員工福利	<u>1,702</u>	<u>2,303</u>
	<u>113,894</u>	<u>128,62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19,489</u>	<u>\$ 135,198</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8,182	\$ 60,643
營業費用	<u>71,307</u>	<u>74,555</u>
	<u>\$ 119,489</u>	<u>\$ 135,198</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母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5%~10% 及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1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員工酬勞	10%	10%
董事酬勞	3%	3%

金 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	\$	205
董事酬勞		-		6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年度個體財報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其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9,839	\$ 13,40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25,276)	( 15,692)
淨利益 (損失)	<u>\$ 4,563</u>	<u>(\$ 2,283)</u>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805	\$ 5,727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11	( 23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4,646)	( 1,99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726</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204)</u>	<u>\$ 3,506</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損)	<u>(\$ 20,137)</u>	<u>\$ 3,955</u>
稅前淨利 (損) 按法定稅率 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4,028)	\$ 79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38	603
不計入課稅所得	( 13)	( 18)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 影響數	460	1,021
免稅所得	-	( 636)
暫時性之調整	-	39

(接次頁)

(承前頁)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於其他轄區營運之子公司 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 402	\$ 65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1,911	( 230)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於本期之調整	726	-
不可扣抵之大陸地區繳納 所得稅額	<u>-</u>	<u>1,27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 <u>\$ 204</u> )	<u>\$ 3,506</u>

母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適用之稅率為 20%；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依法免納所得稅；中國地區子公司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u>\$ 350</u> )	<u>\$ 1,091</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u>	<u>\$ 1,730</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000</u>	<u>\$ 1,065</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2,584	(\$ 872)	(\$ 350)	\$ -	\$ 1,362
折舊財稅差異	826	( 62)	-	13	777
存貨跌價損失	547	289	-	5	84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4	131	-	1	266
虧損扣抵	<u>1,079</u>	<u>4,774</u>	<u>-</u>	<u>-</u>	<u>5,853</u>
	<u>\$ 5,170</u>	<u>\$ 4,260</u>	<u>(\$ 350)</u>	<u>\$ 19</u>	<u>\$ 9,09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按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利益	\$ 12,300	\$ 460	\$ -	\$ -	\$ 12,76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	-	-	10,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155	( 120)	-	1	36
	<u>\$ 23,024</u>	<u>\$ 340</u>	<u>\$ -</u>	<u>\$ 1</u>	<u>\$ 23,365</u>

110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4,587	(\$ 3,094)	\$ 1,091	\$ -	\$ 2,584
折舊財稅差異	883	( 60)	-	3	826
存貨跌價損失	302	244	-	1	547
未實現兌換損失	979	( 845)	-	-	134
虧損扣抵	<u>1,118</u>	<u>( 39)</u>	<u>-</u>	<u>-</u>	<u>1,079</u>
	<u>\$ 7,869</u>	<u>(\$ 3,794)</u>	<u>\$ 1,091</u>	<u>\$ 4</u>	<u>\$ 5,17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按權益法認列之					
投資利益	\$ 17,377	(\$ 5,077)	\$ -	\$ -	\$ 12,300
土地增值稅準備	10,569	-	-	-	10,569
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633	( 478)	-	-	155
遞延未實現損失	230	( 230)	-	-	-
	<u>\$ 28,809</u>	<u>(\$ 5,785)</u>	<u>\$ -</u>	<u>\$ -</u>	<u>\$ 23,024</u>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未扣抵餘額</u>	<u>最後扣抵年度</u>
\$ 1,764	119
<u>27,500</u>	120
<u>\$ 29,264</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母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淨利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 19,933)	\$ 449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淨利	(\$ 19,933)	\$ 449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19,933)	\$ 449

股數

單位：仟股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58,778	60,40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58,778</u>	<u>60,418</u>

若母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五、現金流量資訊

### (一) 部分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進行下列部分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111年度	110年度
支付部分現金購置不動產、 廠房及設備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644	\$ 1,509
預付設備款淨變動	-	( 125)
支付現金	<u>\$ 7,644</u>	<u>\$ 1,384</u>

###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 新增租賃	現 利息費用	金 匯率影響	之 變 利息支付數	動 111年 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897	\$ -	\$ -	\$ -	\$ 13	\$ -	\$ 910
租賃負債	8,966	( 2,451)	-	112	-	( 112)	6,515
	<u>\$ 9,863</u>	<u>( \$ 2,451)</u>	<u>\$ -</u>	<u>\$ 112</u>	<u>\$ 13</u>	<u>( \$ 112)</u>	<u>\$ 7,425</u>

#### 110 年度

	110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 新增租賃	現 利息費用	金 匯率影響	之 變 利息支付數	動 110年 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895	\$ -	\$ -	\$ -	\$ 2	\$ -	\$ 897
租賃負債	3,328	( 2,467)	8,105	97	-	( 97)	8,966
	<u>\$ 4,223</u>	<u>( \$ 2,467)</u>	<u>\$ 8,105</u>	<u>\$ 97</u>	<u>\$ 2</u>	<u>( \$ 97)</u>	<u>\$ 9,863</u>

## 二六、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 二七、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基金受益憑證	\$ 5,016	\$ -	\$ -	\$ 5,016
衍生金融工具	-	383	-	383
	<u>\$ 5,016</u>	<u>\$ 383</u>	<u>\$ -</u>	<u>\$ 5,399</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2,857	\$ 2,857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	\$ -	\$ 213	\$ -	\$ 213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金融工具	\$ -	\$ 710	\$ -	\$ 71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u>				
<u>  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3,586	\$ 3,586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金融工具	\$ -	\$ 8	\$ -	\$ 8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1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3,5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729 )
年底餘額	<u>\$ 2,857</u>

110 年度

金 融 資 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
年初餘額	\$ 3,19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95
年底餘額	<u>\$ 3,586</u>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分別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包括基金受益憑證）。
- (2) 衍生性商品係以金融機構報價系統或路透社報價系統所顯示之外匯換匯匯率，就個別遠期外匯合約到期日之遠期匯率分別計算個別合約之公平價值。
- (3)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參考同種類公司評價、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5,399	\$ 71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467,067	432,89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 權益工具投資	2,857	3,586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50,732	69,7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213	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不含應收營業稅退稅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應付營業稅及應付短期員工福利）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

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以評估是否符合既定之經營策略及風險規範。

####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市場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利率變動風險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之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因交易而產生之外幣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參閱附註七及三一。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說明當個體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資產負債表日外幣餘額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下表係表示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5% 時，將使稅前淨利變動之金額；當個體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5%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反向之同等金額。

	美 元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	(\$ 4,042)	(\$ 2,796)

以上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之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10,049	\$ 238,045
－金融負債	6,515	8,96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5,082	58,807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5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增加 138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若利率增加／減少 25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47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活期存款利率風險之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基金受益憑證及國內未上市（櫃）權益之投資而產生價格暴險。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股票及基金價格暴險進行。

若價格上漲／下跌 5%，111 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251 仟元；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43 仟元。

若價格上漲／下跌 5%，110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增加／減少 179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大客戶，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34.77% 及 35.05%。由於前述客戶係屬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新台幣 145,000 仟元及 165,000 仟元。

###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

下表係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其包括利息及本金之現金流量。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無附息負債	\$ 21,256	\$ 21,328	\$ 7,354	\$ 794
租賃負債	214	427	1,922	4,086
	<u>\$ 21,470</u>	<u>\$ 21,755</u>	<u>\$ 9,276</u>	<u>\$ 4,880</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無附息負債	\$ 28,060	\$ 32,424	\$ 8,322	\$ 897
租賃負債	214	427	1,922	6,648
	<u>\$ 28,274</u>	<u>\$ 32,851</u>	<u>\$ 10,244</u>	<u>\$ 7,545</u>

(2) 衍生性金融工具之流動性

下表係說明合併公司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3,233	\$ 14,291	\$ 6,663	\$ -	\$ -
一流出	(\$ 4,902)	(\$ 17,107)	(\$ 9,134)	\$ -	\$ -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21,196	\$ 40,433	\$ 27,818	\$ -	\$ -
一流出	(\$ 21,013)	(\$ 40,091)	(\$ 27,641)	\$ -	\$ -

二八、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111 及 110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8,587	\$ 18,384
退職後福利	<u>335</u>	<u>782</u>
	<u>\$ 18,922</u>	<u>\$ 19,16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市場趨勢決定。

上表短期員工福利係估計數，因此可能與未來實際結果有所差異。

## 二九、質抵押之資產

母公司下列資產係作為銀行融資額度及開立信用狀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8,532	\$ 108,532
投資性不動產	15,735	15,955
受限制存款	<u>4,411</u>	<u>2,171</u>
	<u>\$ 128,678</u>	<u>\$ 126,658</u>

## 三十、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致 111 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減少約 113,805 仟元，減少幅度約 22.76%。

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之營運策略將以穩健經營為主軸，透過既有之優秀核心技術及完整之管理制度，積極開拓客源與新產品線之開發；並同時擰節各項開支，提升自動化生產效能，以減緩疫情之衝擊。

於籌資策略上，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為新台幣 145,000 仟元，尚無資金籌措困難之疑慮。

為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 110 年度已取得政府薪資、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 3,178 仟元。

合併公司將持續關注疫情發展，適時進行相關策略之調整。綜合前述評估，疫情對合併公司資產之減損或繼續經營並無重大影響。

###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4,097		30.725			\$	125,880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262		6.9655				8,050
				(美元：人民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510		註				383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674		30.725				20,709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34		6.9655				1,045
				(美元：人民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510		註				213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5,796		27.655			\$	160,288
				(美元：新台幣)				
美 元		455		6.3706				12,583
				(美元：人民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2,910		註				710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019		27.655				28,180
				(美元：新台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u>衍生工具</u>								
美 元		300		註				8

註：帳面金額係以履約匯率與現時匯率之差額乘上名目金額。

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匯率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匯率	未實現淨兌換損失
美元	30.725 (美元：新台幣)	(\$ 1,372)	27.655 (美元：新台幣)	(\$ 532)
美元	6.9655 (美元：人民幣)	198	6.3706 (美元：人民幣)	163
		(\$ 1,174)		(\$ 695)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參閱財務報告附註七及二七。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 三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台灣沖壓事業部門、大陸沖壓事業部門及其他部門。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提供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零件及模具之製造、加工、小家電、發光車包、車用發光牌、LED 燈管及冷光片等之製造及買賣業務。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提供沖壓電子零件、電腦週邊設備零件及小家電之產銷。

其他部門：非屬沖壓事業部門之其他經營活動。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台灣沖壓 事業部門	大陸沖壓 事業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與銷除	總計
<u>111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7,996	\$ 108,195	\$ -	\$ -	\$ 386,191
部門間收入	<u>55</u>	<u>-</u>	<u>-</u>	<u>(55)</u>	<u>-</u>
合併收入	<u>\$ 278,051</u>	<u>\$ 108,195</u>	<u>\$ -</u>	<u>(\$ 55)</u>	<u>\$ 386,191</u>
部門損益	<u>(\$ 5,235)</u>	<u>\$ 6,190</u>	<u>(\$ 18,793)</u>	<u>(\$ 2,299)</u>	<u>(\$ 20,137)</u>
<u>110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73,420	\$ 126,576	\$ -	\$ -	\$ 499,996
部門間收入	<u>104</u>	<u>-</u>	<u>-</u>	<u>(104)</u>	<u>-</u>
合併收入	<u>\$ 373,524</u>	<u>\$ 126,576</u>	<u>\$ -</u>	<u>(\$ 104)</u>	<u>\$ 499,996</u>
部門損益	<u>\$ 16,564</u>	<u>\$ 7,279</u>	<u>(\$ 14,784)</u>	<u>(\$ 5,104)</u>	<u>\$ 3,955</u>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部 門 資 產</u>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	\$ 192,921	\$ 303,472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	108,029	123,432
其他部門	<u>124,671</u>	<u>125,109</u>
部門資產總額	425,621	552,013
未分攤之資產	<u>422,603</u>	<u>333,041</u>
合併資產總額	<u>\$ 848,224</u>	<u>\$ 885,054</u>
<u>部 門 負 債</u>		
台灣沖壓事業部門	\$ 32,803	\$ 45,054
大陸沖壓事業部門	<u>9,082</u>	<u>13,671</u>
部門負債總額	41,885	58,725
未分攤之負債	<u>76,804</u>	<u>82,471</u>
合併負債總額	<u>\$ 118,689</u>	<u>\$ 141,196</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其他金融資產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2. 除其他金融負債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

(三)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沖壓件	\$ 379,305	\$ 489,013
模 具	1,459	4,108
其 他	5,427	6,875
	<u>\$ 386,191</u>	<u>\$ 499,996</u>

(四)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銷售於三個地區－台灣、中國大陸與美洲。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銷售目的地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中國大陸	\$ 95,458	\$ 152,172
台 灣	48,656	54,092
美 洲	142,880	125,776
其 他	99,197	167,956
	<u>\$ 386,191</u>	<u>\$ 499,996</u>

	非 流 動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中國大陸	\$ 95,071	\$ 104,959
台 灣	228,368	278,667
	<u>\$ 323,439</u>	<u>\$ 383,62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五)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路川集團	\$ 81,286	\$ 146,605
鴻海集團	71,552	84,030
STEPHEN	42,616	21,367
和 碩	33,235	61,272
	<u>\$ 228,689</u>	<u>\$ 313,274</u>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二)	期末餘額 (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損失	備抵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0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200,000	\$ 200,000	\$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	\$ -	營業週轉	\$ -	-	\$ -	\$ 291,814 (註一)	\$ 291,814 (註一)

註一：係以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二：本期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及期末餘額係為董事會通過之額度。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明細表（不含投資子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一)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基金受益憑證 台新 1699 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364,363	\$ 5,016	-	\$ 5,016	—
	股票 同俊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000	1,476	12.5	1,476	—
	同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900	1,381	19.0	1,381	—

註一：基金受益憑證之市價係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資產價值計算；非上市（櫃）股票若無市價可供參考，係依據公允價值評價方法所評定之估計市價。

註二：投資子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利益 (註二)	本期認列 投資利益 (註二)	列 備 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註二)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控股公司	\$ 196,191	\$ 196,191	50,000	100%	\$ 280,114	\$ 2,298	\$ 2,298	註一

註一：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三)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四)
0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應付關係人款項	\$ 5,890	—	0.69%
1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收入	56	—	0.01%
				其他設備	2,057	—	0.24%
				累計折舊—其他設備	2,057	—	0.24%
2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關係人款項	5,890	—	0.69%
				其他設備	3,969	—	0.46%
				累計折舊—其他設備	3,969	—	0.46%
				機器設備	541	—	0.06%
				累計折舊—機器設備	541	—	0.06%
				銷貨成本	56	—	0.01%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	3	其他設備	15,459	—	1.82%
				累計折舊—其他設備	15,459	—	1.82%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編號如下：

1. 母公司為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其編號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與關係人之進銷貨交易條件係按雙方議定。

註四：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利益 (註二及四)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利益 (註二及四)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註二及四)	截至本期期末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蘇州新新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生產沖壓零件及小家電組裝等	\$ 196,191 (6,0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	\$ -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4,192 (141 仟美元)	100%	\$ 4,192 (141 仟美元)	\$ 274,939 (8,948 仟美元)	\$ 205,288 (6,794 仟美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三)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196,191 (6,010 仟美元)	\$ 437,721

註一：係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 Next & New Technology Ltd.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母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計算。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業已全數沖銷。

同協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 股 )	持 股 比 例
趙 國 樑	4,340,392	7.3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